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 上市保荐书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瑞可达”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并委托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东吴证券”）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

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贵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人制作的招股说明书相同。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Recodeal Interconnect System Co., Ltd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法定代表人：吴世均

注册资本：8,1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月11日

电话：0512-891886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20506000065520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元件及组件、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母排；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光纤光缆、模具、紧固件、机械配件、仪器仪表；电子元件及组件、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母排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北斗/GPS卫星导航终端及模块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维修与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700万股

（二）发行人业务情况

1、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专业从事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伊始，公司始终以连接器产品为核心，持续开发迭代，坚持客户需求导向，现已具备包含连接器件、组件和模块的完整产品链供应能力。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同时具备光、电、微波连接器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公司对于产品技术的持续钻研以及应用领域的不断探索，使其能够提供移动通信（包括民用和防务）、新能源汽车、工业和轨道交通等综合连接系统解决方案。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连接器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专业从事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服务，为客户提供连接器产品综合解决方案。凭借着多年经营积累的研发能力、突出的产品技术优势、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完善的连接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目前公司采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为主的经营模式。

3、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紧密跟踪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发展核心，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推动连接器产品的技术创新和进步。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和外观专利 128 项，境外专利 2 项。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不断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公司的“HS 高速高密矩形印制板连接器”自主研发项目被列入 2015 年国家火炬计划。2018 年，公司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用电连接器”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列入成果转化项目。

公司目前已在移动通信、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凭借前述核心技术，公司已通过多家知名的移动通信主设备商、汽车整车厂和电子制造服务商、专业连接器生产商的认证，并与之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通信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中兴通讯、KMW 集团、波发特、安弗施、安费诺等移动通信设备集成商和专业连接器生产商；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服务于蔚来汽车、上汽集团、奇瑞汽车、长安汽车、宁德时代、微宏动力等车企以及“三电”企业。

公司在 5G 领域研发的 RSMP 板对板射频连接器，具有信号损耗低、驻波比小、微波泄漏少等射频性能，在性能、稳定性、工艺复杂度和成本上实现了平衡，成

为 5G 基站 AAU 板对板连接器的首选解决方案。公司现已成为中兴通讯、爱立信、诺基亚、三星等通信主设备商在该领域的重要供应商，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占有率和业绩表现。

公司凭借优秀的研发能力、快速的响应能力成为蔚来汽车的连接器产品供应商。2016 年，公司与蔚来汽车建立合作关系，合作研发换电连接器产品，2017 年底产品实现批量供货，系蔚来汽车三款主力车型的核心供应商。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水平

自成立以来，公司紧密跟踪通信、新能源汽车以及工业等其他行业发展趋势，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发展核心，针对连接器产品进行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推动核心技术的创新和进步。公司目前已在板对板射频连接器、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换电连接器等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板对板射频连接器技术

为了实现板对板射频连接器浮动容差安装下的低损耗、低驻波比、低微波泄漏等电气性能要求，公司采用多瓣绝缘体对阻抗进行补偿；从新材料运用方面，公司利用新的 LCP 工程塑料代替传统的 PTFE 作为绝缘介质材料；在工艺上，公司创新地采用精密冲压工艺代替传统的机加工工艺来做信号传输的内导体与外导体，用注塑工艺代替传统的机加工工艺来做绝缘介质。最后，公司投入全自动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为 5G 产品的大批量生产、测试等环节带了便利。

2、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技术

高压大电流连接器的核心技术体现在载流能力、温升、插拔寿命、防护等级等电气、机械以及环境性能指标。此外，新能源汽车高压大电流连接产品由于其一般是处于动态工作环境，还需要具备振动、冲击性能以及高防护等级，故产品设计过程中需要具备较强的仿真分析能力和 FEMA（失效模式分析）能力。

公司开发的环簧大电流接触端子在插拔寿命、载流能力、温升控制上相比其他接触形式有较大的优势。在材料运用方面，公司使用了高导复合材料，接触区的材料采用高导电率材料，保证电性能；外部再采用弹性材料保证产品的机械性能，同时实现了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接触件高弹性高以及高导电。

3、换电连接器技术

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及推广，越来越多的用户开始接受并驾驶新能源汽车，而更快更高效的充电方式则是各品牌新能源汽车的一致需求。新能源车传统的充电模式，充电耗时较长，从而使得换电技术应运而生，随着技术的迭代，换电所花的时间正在大幅缩短。

在新能源汽车换电模式的应用上，换电连接器是电池包唯一的电接口，需要同时提供高压、低压、通讯及接地的混装连接；在快速换电过程中，电池与整车配合存在误差，换电连接器需要具备浮动补偿能力；此外，因为更换电池频率较高，换电连接器还需要满足高寿命、低维护成本的要求。

4、高密度混装连接器技术

高密度混装连接器主要是在同一个界面上集成了电源传输、数据信号传输、光信号、微波信号。产品要求具有浮动容差安装功能，传输稳定可靠，IP 防护等级高，具备电磁屏蔽等。公司的高密度混装连接器主要是车钩连接器，可用于高铁、地铁车厢之间的连接；光电混装连接器主要是用于基站连接，同时提供光信号与电源信号。

5、板对板高速连接器技术

随着通信技术的发展，对于数据传输速度要求越来越高，从传统的 M/s 到现在的 G/s。高速连接器作为连接器的重要技术，在通信系统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研发的板对板高速连接器具有体积小、传输速度快、衰减小及抗干扰性能优异等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均应用于主营业务，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53,780.16	46,342.46	39,172.75
营业收入	61,038.75	50,837.65	44,997.27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8.11%	91.16%	87.06%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5,017.17	65,536.43	61,677.22
非流动资产	21,081.03	18,267.88	19,972.52
资产合计	96,098.21	83,804.31	81,649.74
流动负债	41,251.74	34,444.83	35,179.27
非流动负债	1,434.93	1,978.79	2,233.07
负债合计	42,686.67	36,423.62	37,412.34
股东权益合计	53,411.54	47,380.70	44,237.40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61,038.75	50,837.65	44,997.27
营业利润	8,354.46	4,400.10	3,905.77
利润总额	8,352.87	4,576.49	4,105.81
净利润	7,252.17	3,953.30	3,635.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2.66	4,203.25	3,803.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25.07	3,544.07	3,144.2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5.56	1,606.11	4,13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01	-1,157.90	-2,20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99	-2,886.91	193.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4.90	-2,434.70	2,325.57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2	1.90	1.75
速动比率（倍）	1.52	1.61	1.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70%	41.11%	41.23%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42%	43.46%	45.8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42	1.93	1.89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2	3.35	3.2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170.10	7,252.29	6,507.5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362.66	4,203.25	3,803.0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25.07	3,544.07	3,144.23
利息保障倍数	41.59	17.24	14.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2%	6.78%	6.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39	0.20	0.5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8	-0.30	0.2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59	5.88	5.46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11、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母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五）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技术风险

（1）技术迭代的风险

公司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进行技术研发，目前已形成了包括“板对板射频连接器技术”、“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技术”、“换电连接器技术”、“高密度混装连接器技术”和“板对板高速连接器技术”在内的5项核心技术和14项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上述核心技术和专利。

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能够满足公司客户对于高性能连接器在稳定性、信号保真、降损能力方面的要求。若未来通信和汽车等下游领域对于连接器的技术

要求发生较大的革新，如产品性能指标出现质的改变，或产品形态要求与现有产品相比出现质的改变，而公司又不能迅速达到相应的技术水平，将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出现落后，进而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连接器行业是技术和人才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是保障公司业务稳定性和发展持续性的关键。目前公司拥有研发人员超过 140 名，是公司的关键人员。随着连接器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竞争对手对技术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公司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影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3）知识产权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境内外专利授权 144 项，并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公司通过申请专利对自主知识产权进行保护，但仍存在关键技术被竞争对手通过模仿或窃取等方式侵犯的风险，此外还存在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采取恶意诉讼的策略、阻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风险。

2、经营风险

（1）新能源汽车行业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1,667.02 万元、26,086.41 万元和 29,823.4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63%、51.53% 和 49.16%，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和重要的利润来源。

2018 年，国家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调整了针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政策，一方面提升了补贴门槛，另一方面降低了补贴金额；2020 年，国家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和发展改革委再次联合发布了《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 号），适当延长了补贴期限，同时细化了补贴政策，完善了补贴入围条件，明确了补贴退坡速度。受补贴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新能源汽车客户出现不及时回款，经营困难，甚至破产的情形，导致公司承受了一定的损失。未来，补贴政策的持续退坡可能会影响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和销量，进而影响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的市场需求，对公司销售规模、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吸引了大量企业投入市场竞争，若未来市场需求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公司的下游客户出现竞争不利甚至竞争失败的情形，将导致公司面临客户流失，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存货跌价等风险。

2021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行业芯片供应出现一定程度紧张，目前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导致多家整车企业减产甚至停产，公司下游客户蔚来汽车亦出现暂时性停产 5 天的情形。近期出现的芯片供应紧张问题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全球新能源汽车生产造成一定影响，从而间接影响发行人新能源连接器产品的销量，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2）通信行业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领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9,954.14 万元、21,471.42 万元和 26,583.2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20%、42.41%和 43.82%，是公司收入和利润增长的重要来源。

2019 年 6 月，我国正式颁发了 5G 网络牌照以来各大运营商进行了大额的资本投入，在一年时间内实现了 5G 网络的组网和商业化运营，截至 2020 年末国内已经建设了约 71 万个 5G 基站。但由于中美贸易纠纷、运营商资本投入计划等因素的影响，2020 年下半年以来，我国 5G 网络建设有所放缓，对公司通信领域业务造成了一定影响。2021 年度，由于移动通信运营商尚未完成招标，公司通信领域产品销售随之延后，预计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若未来我国 5G 移动通信网络建设速度不达预期或建设规模缩减，导致市场需求不足，可能使得发行人通信业务的销售收入增长不达预期，甚至出现下滑的情况。

（3）通信业务客户集中的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服务移动通信领域，近三年移动通信领域的收入分别为 9,954.14 万元、21,471.42 万元和 26,583.2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20%、42.41%和 43.82%，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公司通信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兴通讯、波发特、KMW 集团、安弗施等，最终使用方主要为中兴通讯。报告期内，公司通信业务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集中度分别为 61.68%、72.28%和 79.31%，客户集中度较高。

未来若因主要客户遭遇贸易纠纷、业务发展未达预期、市场竞争失败等不利情况时，公司通信业务将面临需求不足，甚至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4）发行人通信领域收入受中兴通讯影响较大的风险

随着 5G 业务的发展，中兴通讯及其配套企业对公司通信业务的影响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和间接来自于中兴通讯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405.71 万元、15,070.02 万元和 19,920.2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2%、29.64% 和 32.64%，最近两年中兴通讯系公司第一大客户。

中兴通讯作为我国主要的通信设备企业，近年来业务发展均为平稳，但因其业务受国际政治形势、海外市场准入、关键物料供应、下游运营商资本投资规模等众多因素影响，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性。发行人向中兴通讯的销售与其业务发展密切相关，若中兴通讯出现业务发展延缓，甚至业务暂停的极端情况，发行人的销售和业绩均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5）发行人被中兴通讯其他供应商替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主要销售的产品为 5G 板对板射频连接器，主要终端客户为中兴通讯。随着 5G 板对板微波射频连接器研发的不断深入，雷迪埃、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华丰）等国内外制造商已参与到相关产品制造竞争中。未来，中兴通讯其他供应商在产品研发和制造领域逐步积累经验，公司存在先发优势减弱、市场份额被其他供应商取得、甚至被其他供应商替代的风险。

（6）新能源汽车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2,551.70 万元、9,476.20 万元和 12,938.53 万元，占该业务领域的比例分别为 39.64%、36.33% 和 43.38%，客户较为分散。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蔚来汽车、长安汽车、银隆新能源等整车企业，宁德时代、新美亚等零配件企业，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存在较大变动，且部分主要客户出现不及时回款的情形。若公司客户未能跟上行业的步伐，出现经营资金困难，则公司将出现丧失客户、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存货跌价等风险。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传统汽车企业和新兴造车企业加入竞争行列，从业企业不断增多，竞争格局不断变化。若公司不能获得新从业企业的认证，可能会出现销售增长缓慢，甚至下滑的风险。同时，连接器厂商针对新能源行业进行持续研发，行业内企业对于优质客户开拓竞争将会加剧，公司存在市场份额被其他新进供应商取得、甚至被其他供应商替代的风险。

（7）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持续下降风险

受通信及新能源行业市场变化及政策环境变化的影响，通信设备集成商及新能源车企面临产品价格持续下降的压力，从而不断压缩上游供应商利润空间，致使连接器行业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报告期内，公司通信连接器产品及新能源连接器产品价格呈下降趋势。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存在进一步下降的可能，公司存在由于产品价格下降而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的潜在风险。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降低生产成本，保持和强化自身竞争优势，则公司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8）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属原料、塑胶材料和外购配件等。报告期内前述主要原材料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在 70%左右，占比较高。2020 年底以来，铜材等金属原材料、塑料粒子等塑胶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对发行人营业成本产生了一定的压力。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带来一定的影响。如果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持续上升，而且公司未能及时或未能充分向下游转移相关成本，公司将面临毛利率降低，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9）外协供应商管理的风险

为充分利用自有产能，专注核心业务的研究及工艺改进，公司将部分占用生产资源的工艺简单的非核心工序或公司无相关制程及资质的工序（如表面处理）委托给外协供应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946.11 万元、2,232.53 万元和 3,564.17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12%、6.36%和 8.08%。

若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质量和交期管理不善，将导致外协产品质量欠佳、供货不及时，影响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而对公司的客户维护和市场开拓

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部分从事金属表面处理的外协供应商，因相关工序涉及特定的环境保护要求，若外协供应商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相关生产资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因其他不可控因素影响到业务的正常开展，可能会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按时交付，对公司产品出货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10）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不含物流费）中的人工成本比例分别为 8.86%、10.35%和 9.56%，职工薪酬是公司主要成本支出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劳动力成本支出有所增加，公司劳动力成本在成本构成中占比较高。随着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及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制度的不断规范和完善，企业员工工资水平和福利性支出持续增长。若国内生产制造型企业的人力成本持续上涨，公司存在因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导致未来经营利润下降的风险。

（11）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连接器产品主要为通信连接器产品和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其中通信连接器产品下游主要应用于移动通信网络基站设备，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各类新能源汽车。如果在终端产品使用过程中连接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造成严重的后果，因此公司下游客户对连接器产品的质量提出了极高要求。

因产品质量控制涉及环节较多，管理难度较大，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存在因不可抗力、使用不当及其他人为原因等导致公司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甚至出现因为出现较大的产品质量问题，导致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关系终止的风险。

（12）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预计会有大幅度的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建设期和投产期，从资金投入产生收益存在一定的周期，公司净利润的增长短期内可能无法与公司净资产的增长保持同步。因而，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下降，产生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13）部分租赁的生产经营房屋未取得产证或未办理备案的相关风险

目前，发行人子公司四川瑞可达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尚未取得该房屋的相关产权证书。四川瑞可达租赁的厂房系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目前已完成土地招拍挂程序，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若上述租赁房屋因未办理产证而无法正常使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

发行人租赁苏州市吴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员工宿舍和四川瑞可达租赁的场所均未办理租赁房产备案，未办理租赁备案的租赁行为存在被要求停止租赁的风险，也存在受到主管房地产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

（14）境外业务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研发实力、工艺积累及品牌知名度等方面与泰科、安费诺、莫仕等连接器行业的国际领先厂商相比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因此，公司在新产品的研制、产品线的丰富程度及下游客户的开发等方面较国际厂商仍有一定劣势。在海外市场中，发行人较国际领先厂商相比处于劣势，发行人的外销规模仍然较小，但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系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方向之一。

若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增加产品技术含量并提升产品品质，则可能导致公司在海外业务中失去竞争力，造成海外销售规模萎缩，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至美国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89%、1.87%及 2.12%。未来，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公司的美国市场需求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3、内控风险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吴世均，其直接持有公司 3,22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1%；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东联瑞投资 141.75 万元出资，占联瑞投资出资额的 23.63%，间接持有本公司 1.17%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吴世均仍将继续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若公司各组织机构不能有效履行职责，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发挥作用，则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财务、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方面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2）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将面临资源整合、市场开拓、技术开发等方面的新挑战，带来了管理难度的增加。若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资产和业务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影响，公司存在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4、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及发生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逐年扩大，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6,222.49 万元、26,470.01 万元和 24,046.83 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12%、31.59%和 25.02%。报告期内，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公司多家新能源汽车客户出现回款困难的情况，导致公司单项计提了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了公司的业绩表现。

发行人应收账款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形，客户未能及时在信用期内回款，不仅占用了发行人的营运资金，而且逾期的应收账款存在较大的回款风险。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中逾期金额分别为 14,831.08 万元、16,503.30 万元和 11,453.89 万元。

未来若公司客户持续逾期回款，导致回款时间过长，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无法收回的情形，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随着公司产销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存货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571.05 万元、11,409.89 万元和 13,624.43 万元。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为 3.38，接近于得润电子，高于永贵电器、徕木股份和中航光电等可比上市公司。受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变化影响，公司部分存货存在跌价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307.02 万元、1,238.59 万元和 1,366.89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若公司未来整体销售迟滞、市场需求下降导致存货周转不畅，或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均可能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3）应收票据存在被追偿、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末，上述三类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分别为 6,792.49 万元、1,410.05 万元和 5,212.22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付款人为普通商业银行，到期兑付风险较小。而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人是企业集团的财务公司或一般企业，均属于商业信用，但我国的商业信用体系尚未完全建立，上述两类票据不仅存在贴现难度大、背书转让难度大，而且还存在兑付人在票据到期后银行账户余额不足而无法兑付或被追偿的风险。

（4）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自 2015-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6.25%，实现了长期持续稳定增长，为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期，发行人营业成本的复合增长率 30.10%，增速快于营业收入导致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9.37%、30.96%、28.49%（剔除物流费后），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毛利率水平受产品结构、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等发展状况及多重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随着下游通信行业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市场竞争可能有所加剧，发行人可能面临产品降价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的毛利率进一步下降。

（5）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出口收入 3,470.82 万元、3,935.32 万元和 5,085.8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4%、7.77%和 8.38%。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美洲、欧洲、澳洲、亚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当地货币进行结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金额为 230.00 万元、22.73 万元和-211.97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5.60%、0.50%和-2.54%。如果未来公司出口继续增加以及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加大，可能导致汇兑损益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6）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及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苏州瑞可达、四川瑞可达先后于 2016 年和 201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苏州瑞可达于 2016 年至 2021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四川瑞可达于 2016 年被认定为西部鼓励产业项目，于 2015 年至 2020 年享受国家鼓励类型产业项目税收优惠，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江苏艾立可于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江苏艾立可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额分别为 400.88 万元、579.10 万元和 678.4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6%、12.65%和 8.12%。未来，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到期后不能继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或者未来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遭受不利影响；若未来主管部门发现公司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实际条件，从而取消公司资格，甚至可能对公司已享受的所得税优惠进行补缴，从而造成公司实际损失，对公司经营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 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建设进度、人员招聘、市场开拓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可能。因此，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风险。

(2) 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高端连接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建成后将为公司新增年产 1,900 万套通信连接器，160 万套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的生产能力。由于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产能集中释放，若公司下游市场增长未及预期或市场开拓受阻，无法取得充足的订单，实现新增产能的及时、充分消化，将会导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阶段性闲置，若订单持续不足将使项目新增产能长期闲置，从而导致因产能闲置，折旧摊销等成本费用无法有效消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3)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摊销额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高端连接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成后，预计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0,657.05 万元，每年新增折旧和摊销 2,039.30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提高固定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加大发行人的经营风险。

6、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致使我国多数行业遭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国内上下游供应商、客户未处于疫情严重地区，已全面复工复产，发行人采购、生产和国内销售已全面恢复。公司国外主要客户处于美洲、欧洲、亚洲等地区，公司外销订单受到一定影响。疫情期间，公司产品的总体市场需求较为稳定，但因人员流动限制，公司用工受到一定影响。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展尚存在较多不确定性。若我国当前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成效不能保持或出现疫情反弹，境外疫情尤其是公司销售的重点国家或地区出现疫情进一步发展，则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将会持续受到不利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7、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拟申请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发行股票，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须满足预计市值上市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须经过上交所审核，并报送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可能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发行认购不足、预计发行后总市值不满足要求等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本次发行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8,1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700 万股 A 股股票，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不超过 10,80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具体情况如下：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00 万股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东吴证券指定王博、黄萌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指定戴阳作为本次发行的项目协办人；指定徐麟麟、郑臻、徐欣、王拙言、张博文为项目组成员。

（一）保荐代表人情况

王博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执行总经理、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天晟新材(300169)、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东山精密(002384)、中泰桥梁(002659)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黄萌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董事总经理，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了延华智能(002178)、澳洋顺昌(002245)、东山精密(002384)、天马精化(002453)、春兴精工(002547)、莱克电气(603355)、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瑞玛工业(002976)、芯朋微(688508)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二）项目协办人

戴阳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高级副总裁，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莱克电气(603355)、世嘉科技(002796)、瑞玛工业(002976)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项目组其他主要人员为徐麟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高级副总裁，工商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苏州科达（603660）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郑臻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业务副总裁，管理学学士。曾参与苏州科达（603660）、世嘉科技（002796）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徐欣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业务总监，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东山精密（002384）、中泰桥梁（002659）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王拙言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项目经理，理学硕士。

张博文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项目经理，理学硕士。

四、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发行人股票曾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转让，东吴证券为发行人提供做市报价服务。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东吴证券持有瑞可达9.5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0.12%。

除上述情形外，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本保荐机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本次发行战略配售除外）；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及本保荐机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形；

3、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拥有发行人权益、未在发行人任职；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的情况（不包括商业银行正常开展业务等）；

5、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6、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该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对获配股份设定限售期，具体认购数量、金额等内容在发行前确定并公告。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保荐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

二、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五、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六、保荐人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人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七、保荐人保证本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保荐人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九、保荐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第三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一、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2020年11月1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11月27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证券的发行履行了完备的内部决策程序。

二、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

1、发行人所属行业领域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行业领域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连接器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信连接器主要应用于射频、天馈系统等通信基站设备，以实现信号的高速传输；公司汽车连接器主要应用领域为新能源汽车的电机、动力电池和电控系统。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中“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小类。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大类，属于“1.2 电子核心产业”中类，属于“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小类，并对应《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应用情况，公司所属行业领域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电子信息”领域，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行业领域。

2、发行人符合《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的科创属性要求

（1）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3,058.60万元、3,445.40万元和3,066.55万元，累计研发投入为9,570.55万元；2018年度、2019

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4,997.27万元、50,837.65万元和61,038.75万元，累计营业收入为156,873.67万元。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6.10%，超过5%，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1项指标要求。

(2)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为14项，超过5项，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2项指标要求。

(3) 发行人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61,038.75万元，超过3亿元，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3项指标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有科创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

三、保荐人对发行人是否符合上市条件的说明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1、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 2、发行后发行人股本总额不超过10,800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 3、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700万股且不低于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25%；
- 4、保荐机构结合公司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内市场估值的情况以及公司挂牌期间市值情况，估算发行人的预计市值。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为永贵电器（300351.SZ）、徕木股份（603633.SH）、中航光电（002179.SZ）、得润电子（002055.SZ）、航天电器（002025.SZ），除永贵电器（300351.SZ）及得润电子（002055.SZ）因2019年度出现亏损而导致市盈率为负以外，其余三家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度平均市盈率为71.72倍。以公司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625.07万元（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基础，按照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71.72倍数为基础，预计市值约为58.81亿元，不低于上市标准（一）中的标准市值10亿元。发行人系新三板挂牌公司，参考2020年12月18日（停牌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即31.60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预计市值为25.60亿，也不低于上市标准（一）中的标准市值10亿元。通过对发行人在

新三板交易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境内市场估值情况对公司市值进行评估，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规定。

发行人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61,038.75 万元，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分别为 3,544.07 万元和 6,625.07 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项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项规定：“（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四、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东吴证券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本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协助发行人制定有关制度并有效实施，建立对相关人员的监管措施、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达到一定数额需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4、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建立发行人重大信息及时沟通渠道、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和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定期跟踪了解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关注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按照保荐制度有关规定积极行使保荐职责；严格履行保荐协议、建立通畅的沟通联系渠道。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关注，并进行相关业务的持续培训。
（四）其他安排	无

五、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条件。

鉴于上述内容，本保荐人推荐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请予批准！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

戴 阳

保荐代表人：


王 博


保荐代表人：

黄 萌

内核负责人：

杨 淮

保荐业务负责人：

杨 伟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范 力

